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9LL3D83D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余坤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日用百货销售；乐器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教学专用仪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7月0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长江东路6号1号楼5层23号

登记机关　二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7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唐河县友兰实验高中、河南云成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现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2026年唐河县友兰实验高中学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在服务期限内完成。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 8 月 31 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1）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8月1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9LL3D83D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京广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芯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大学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10501013007190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6080006412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1225.92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612.96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536.34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53.64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22.98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153.24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8-01	2026-08-31	12.26	2026-08-13 15:57:33	
44101626080006412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8-01	2026-08-31	76.62	2026-08-13 15:57:33	
合计金额	贰仟陆佰玖拾叁元玖角陆分				¥2693.96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2）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无欠税证明

二七税 无欠税证 〔2026〕 4376 号

纳税人名称：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3MA9LL3D83D，

有效证件类型：营业执照，有效证件号码：410103000836895，

截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税收征管信息系统未发现有欠税情形。

特此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盖业务专用章）

2026 年 8 月 27 日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9LL3D83D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illegible]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税款所属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填表日期：2026年4月16日

项目	栏次	本期数		本年累计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一、计税依据	（一）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3%征收率）	1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2	0.00	0.00	0.00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3	0.00	0.00	0.00	0.00
	（二）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5%征收率）	4	——	0.00	——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5	——	0.00	——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6	——	0.00	——	0.00
	（三）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不含税销售额	7(7≥8)	0.00	——	0.00	——
	其中：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8	0.00	——	0.00	——
	（四）免税销售额	9=10+11+12	0.00	0.00	0.00	0.00
	其中：小微企业免税销售额	10	0.0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销售额	11	0.00	0.00	0.00	0.00
	其他免税销售额	12	0.00	0.00	0.00	0.00
	（五）出口免税销售额	13(13≥14)	0.00	0.00	0.00	0.00
	其中：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14	0.00	0.00	0.00	0.00
二、税款计算	本期应纳税额	15	0.00	0.00	0.00	0.00
	本期应纳税额减征额	16	0.00	0.00	0.00	0.00
	本期免税额	17	0.00	0.00	0.00	0.00
	其中：小微企业免税额	18	0.0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免税额	19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额合计	20=15-16	0.00	0.00	0.00	0.00
	本期预缴税额	21	0.00	0.00	——	——
	本期应补（退）税额	22=20-21	0.00	0.00	——	——
三、附加税费	城市维护建设税本期应补（退）税额	23	0.00		0.00	
	教育费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4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5	0.00		0.00	

声明：此表是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写的，本人（单位）对填报内容（及附带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负责。

纳税人（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任秋燕	受理人：	14100xdzswj
经办人身份证号：			
代理机构签章：	河南方舟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受理税务机关（章）：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日期：	2026年4月16日

2026年一季度纳税证明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附列资料（一）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扣除项目明细）

税款所属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填表日期：2026年4月16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应税行为（3%征收率）扣除额计算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扣除额	期末余额
1	2	3（3≤1+2之和，且3≤5）	4=1+2-3
0.00	0.00	0.00	0.00
应税行为（3%征收率）计税销售额计算			
全部含税收入（适用3%征收率）	本期扣除额	含税销售额	不含税销售额
5	6=3	7=5-6	8=7÷1.03
0.00	0.00	0.00	0.00
应税行为（5%征收率）扣除额计算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扣除额	期末余额
9	10	11（11≤9+10之和，且11≤13）	12=9+10-11
0.00	0.00	0.00	0.00
应税行为（5%征收率）计税销售额计算			
全部含税收入（适用5%征收率）	本期扣除额	含税销售额	不含税销售额
13	14=11	15=13-14	16=15÷1.05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附列资料（二）

（附加税费情况表）

税（费）款所属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税（费）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本期应纳税（费）额	本期减免税（费）额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两费”减征政策		本期已缴税（费）额	本期应补（退）税（费）额
	增值税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	减免税（费）额	减征比例（%）	减征额		
	1	2	3=1×2	4	5	6	7=（3-5）×6	8	9=3-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0	0.07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教育费附加	0.00	0.03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	0.00	0.02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0.00	——	0.00	——	0.00	0.00	0.00

增值税减免税申报明细表

税款所属时间： 自2026年1月1日 至 2026年3月31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一、减税项目						
减税性质代码及名称	栏次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应抵减税额	本期实际抵减税额	期末余额
		1	2	3=1+2	4≤3	5=3-4
合计	1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免税项目						
免税性质代码及名称	栏次	免征增值税项目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扣除项目本期实际扣除金额	扣除后免税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对应的进项税额	免税额
		1	2	3=1-2	4	5
合计	1	0.00	0.00	0.00	0.00	0.00
出口免税	2	0.00	0.00	0.00	--	0.00
其中:跨境服务	3	0.00	0.00	0.00	--	0.00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

（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9LL3D83D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税款所属期：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填表日期：2026年7月3日

	项　目	栏次	本期数		本年累计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货物及劳务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
一、计税依据	（一）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3%征收率）	1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2	0.00	0.00	0.00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3	0.00	0.00	0.00	0.00
	（二）应征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5%征收率）	4	——	0.00	——	0.00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5	——	0.00	——	0.00
	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6	——	0.00	——	0.00
	（三）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不含税销售额	7(7≥8)	0.00	——	0.00	——
	其中：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8	0.00	——	0.00	——
	（四）免税销售额	9=10+11+12	0.00	0.00	0.00	0.00
	其中：小微企业免税销售额	10	0.0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销售额	11	0.00	0.00	0.00	0.00
	其他免税销售额	12	0.00	0.00	0.00	0.00
	（五）出口免税销售额	13(13≥14)	0.00	0.00	0.00	0.00
	其中：其他增值税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14	0.00	0.00	0.00	0.00
二、税款计算	本期应纳税额	15	0.00	0.00	0.00	0.00
	本期应纳税额减征额	16	0.00	0.00	0.00	0.00
	本期免税额	17	0.00	0.00	0.00	0.00
	其中：小微企业免税额	18	0.00	0.00	0.00	0.00
	未达起征点免税额	19	0.00	0.00	0.00	0.00
	应纳税额合计	20=15-16	0.00	0.00	0.00	0.00
	本期预缴税额	21	0.00	0.00	——	——
	本期应补（退）税额	22=20-21	0.00	0.00	——	——
三、附加税费	城市维护建设税本期应补（退）税额	23	0.00		0.00	
	教育费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4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本期应补（退）费额	25	0.00		0.00	

声明：此表是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写的，本人（单位）对填报内容（及附带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负责。

纳税人（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任秋燕	受理人：	14100xdzswj
经办人身份证号：			
代理机构签章：	河南方舟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受理税务机关（章）：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日期：	2026年7月3日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附列资料（一）

（服务、不动产和无形资产扣除项目明细）

税款所属期：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填表日期：2026年7月3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应税行为（3%征收率）扣除额计算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扣除额	期末余额
1	2	3（3≤1+2之和，且3≤5）	4=1+2-3
0.00	0.00	0.00	0.00
应税行为（3%征收率）计税销售额计算			
全部含税收入（适用3%征收率）	本期扣除额	含税销售额	不含税销售额
5	6=3	7=5-6	8=7÷1.03
0.00	0.00	0.00	0.00
应税行为（5%征收率）扣除额计算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扣除额	期末余额
9	10	11（11≤9+10之和，且11≤13）	12=9+10-11
0.00	0.00	0.00	0.00
应税行为（5%征收率）计税销售额计算			
全部含税收入（适用5%征收率）	本期扣除额	含税销售额	不含税销售额
13	14=11	15=13-14	16=15÷1.05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小规模纳税人适用）附列资料（二）

（附加税费情况表）

税（费）款所属时间：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税（费）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本期应纳税（费）额	本期减免税（费）额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两费”减征政策		本期已缴税（费）额	本期应补（退）税（费）额
	增值税税额			减免性质代码	减免税（费）额	减征比例（%）	减征额		
	1	2	3=1×2	4	5	6	7=（3-5）×6	8	9=3-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0	0.07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教育费附加	0.00	0.03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地方教育附加	0.00	0.02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0.00	——	0.00	——	0.00	0.00	0.00

增值税减免税申报明细表

税款所属时间： 自2026年4月1日 至 2026年6月30日

纳税人名称（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列至角分）

一、减税项目						
减税性质代码及名称	栏次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应抵减税额	本期实际抵减税额	期末余额
		1	2	3=1+2	4≤3	5=3-4
合计	1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免税项目						
免税性质代码及名称	栏次	免征增值税项目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扣除项目本期实际扣除金额	扣除后免税销售额	免税销售额对应的进项税额	免税额
		1	2	3=1-2	4	5
合计	1	0.00	0.00	0.00	0.00	0.00
出口免税	2	0.00	0.00	0.00	--	0.00
其中:跨境服务	3	0.00	0.00	0.00	--	0.00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1）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柏莱特审字[2026]第 BK-2996 号

北京柏莱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审 计 报 告

柏莱特审字[2026]第[illegible]-2096 号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

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强调事项

本报告不作为法律诉讼的依据，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 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 北京柏莱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柏莱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宜阳市宏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0,191.08	65,363.00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9,2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56,131.82	1,328,949.41
预付款项			预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1,463,746.25	1,257,297.21	应付职工薪酬	19,399.39	7,000.00
存货	40,797.03	40,797.03	应交税费	-	7.52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231,454.69	231,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564,734.36	1,372,657.24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906,985.90	1,567,356.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商誉			负债总计	1,906,985.90	1,567,356.93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19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42,251.54	-225,897.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2,251.54	-194,699.69
资产总计	1,564,734.36	1,372,657.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564,734.36	1,372,657.24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仅供银行金融机构信贷参考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南阳市宏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198.02	3,663.37
减：营业成本		-
税金及附加	7.52	7.5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5,061.70	9,693.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53	-4.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851.67	-6,033.65
加：营业外收入	241.98	187.52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609.69	-5,846.13
减：所得税费用	218.87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828.56	-5,846.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0,828.56	-5,846.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42,251.54	
其他转入	327,182.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企业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总部利润		
其他		
八、未分配利润	-225,897.69	-5,846.13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 金 流 量 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南阳市宏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69.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01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883.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182.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8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8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92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4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198.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98.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17.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71.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91.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63.00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南阳市宏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342,251.54	-342,25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342,251.54	-342,251.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98.00	-	-	-	-	-	-	-	116,353.85	147,55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828.56	-210,82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198.00	-	-	-	-	-	-	-	-	31,198.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198.00									31,19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327,182.41	327,182.4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327,182.41	327,182.4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198.00	-	-	-	-	-	-	-	-225,897.69	-194,699.69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仅供报送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公开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07月08日，经郑州市二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颁发91410103MA9LL3D83D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余坤祥，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长江东路6号1号楼5层23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日用百货销售；乐器零售；乐器零配件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教学专用仪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帐本位币: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计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

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如下：

(1) 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2.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价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活，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②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③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如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行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行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

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指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

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1）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

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税项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五、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类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5,363.00 元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200.00 元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57,297.21 元

5、 存货

存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0,797.03元

6、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28,949.41元

3、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4、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000.00元

5、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52元

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31,400.00元

7、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元

8、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1,198.00元

9、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25,897.69元

(三) 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4,198.02元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元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illegible].52 元

4、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5、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35,061.70 元

6、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9.53 元

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41.98 元

9、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1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18.87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担保

本单位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南阳市宏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EP80LL41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北京柏莱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一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0万元

成立日期　2025年07月07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隆盛大街6号院2号楼2层222室

登记机关

2025 年 07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柏莱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一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大兴区隆盛大街6号院2号楼2层222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334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5]00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5年11月17日

证书序号：002285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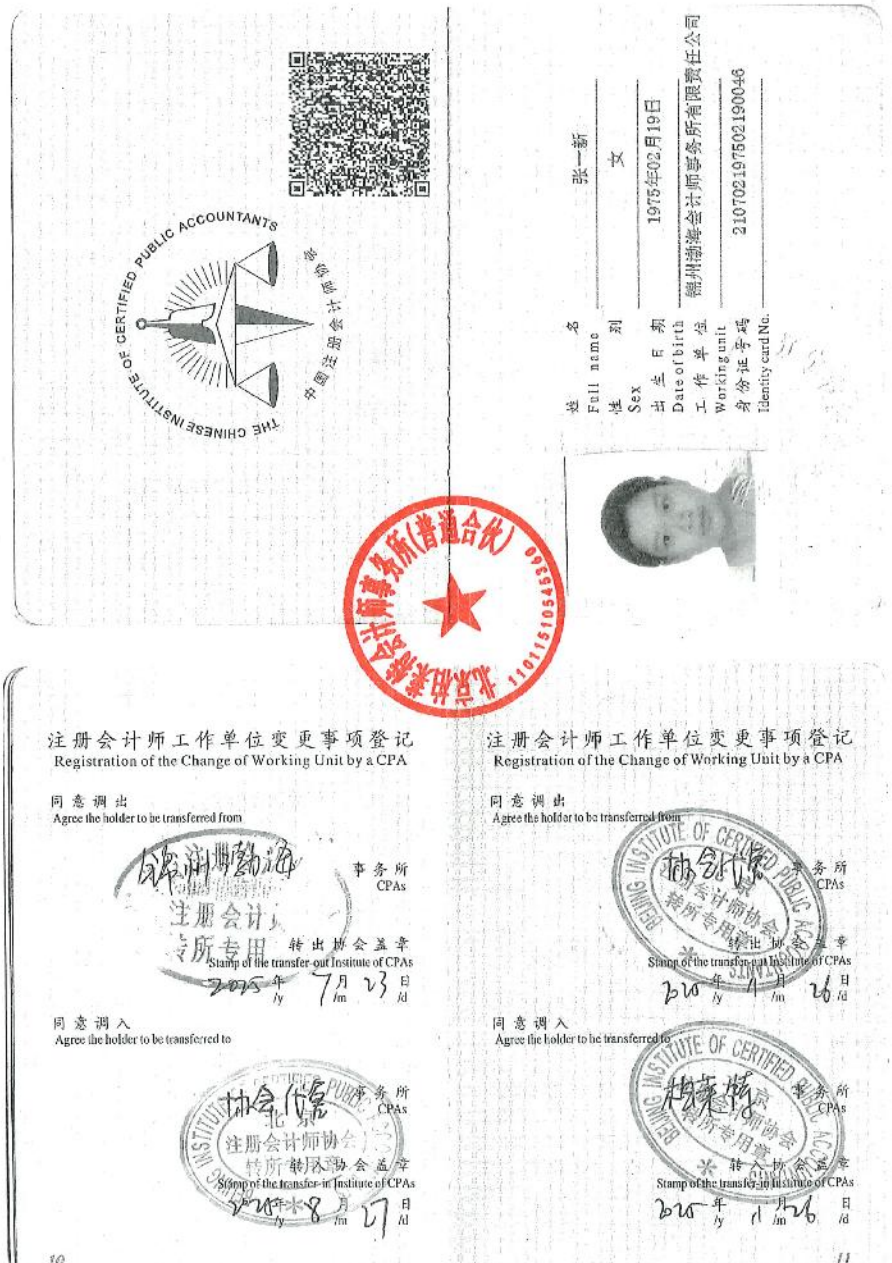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张一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年02月1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德州瀚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70219750219004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7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8 月 17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1 月 2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1 月 26 日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8 年 11 月 2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8 年 11 月 27 日
/y /m /d

注 意 事 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a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会计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财务运行秩序，强化财务管理，完善会计核算体系，明确财务各岗位的分工边界、工作职责与权限范围，防范财务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完整，真实、完整、及时反映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结合本公司经营业务特点、运营模式与实际经营状况，特制定本财务会计岗位责任制度，全体财务人员必须严格遵照执行。

一、会计岗位职责

财务制度执行与工作监督

积极宣传国家及公司各项财经纪律、财税法规与内部财务规章制度，自觉带头严格遵守各项财务管控要求。定期对公司整体财会工作开展自查、检查与复盘总结，及时发现财务工作中的不合规行为，纠正业务流程漏洞，保障全部财务业务合法合规开展。

账务处理与会计档案管理

负责公司全部财务收支业务的审核处理，对原始凭证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进行细致审核；依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规范登记各类会计账簿，做到科目运用准确、摘要清晰、数字无误；按时编制月度、季度、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保证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勾稽关系正确，按时完成各类会计业务处理。同时做好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全套会计档案的整理、装订、归档、保管工作，严格执行档案借阅保管制度，防止会计资料遗失、损毁。

税费及上缴款项管理

按时完成公司各项应上缴款项申报缴纳工作。对应上交的各项税金及其他上缴款项，严格按照税法及相关政策规定进行审核，跟踪督促业务办理，做到按期、足额完成解缴，严禁出现占用、拖欠、截留上缴款项的行为，规避税务及各类缴款逾期风险。

账务核对管理

常态化开展资金、存货商品、往来款项核对工作。定期核对总账与明细账、账簿与报表，做到账账相符；定期盘点库存商品、物资资产，核对账面数据与实

物实际情况，做到账实相符。对核对中发现的差异及时查明原因，按流程报批后进行规范调整处理。

财务分析与经营建议

定期编制财务分析报告，结合收入、成本、费用、利润、资金周转等财务数据，深度剖析公司经营现状，查找财务管理、成本管控当中存在的漏洞与薄弱环节。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提出优化财务管理、改善经营管理的可行措施与合理化建议，为管理层经营决策提供财务数据支撑。

二、出纳岗位职责

资金结算业务办理

负责公司现金收付业务以及银行转账、汇兑等各类银行结算业务。严格遵照国家现金管理条例、银行结算相关制度开展款项收付工作，仔细核验付款审批手续、收款凭据，准确办理资金收支，杜绝错收错付，保障公司资金流转安全。

支出审批管控

严格落实财务 “一支笔” 审批制度。公司所有费用开支、款项支出，必须经过公司对应领导审核签字盖章，审批手续齐全完备之后，才可办理资金支付；没有完成领导审批签章的开支，出纳有权拒绝办理付款。

库存现金管控

严格管控库存现金规模，库存现金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核定的库存限额，超出限额的现金应当及时存入银行。严禁使用 “白条” 抵充库存现金，不允许私自挪用公司现金，不得公款私存，保障库存现金账实一致。

票据印章保管

妥善保管公司财务相关印章、空白收据、空白支票等重要财务物件。建立票据领用登记台账，对空白收据、支票的领用、注销做好登记记录；印章分开保管，严格按业务流程使用，严防票据丢失、被盗用，防范资金舞弊风险。

三、岗位制衡及其他管理要求

会计与出纳岗位实行岗位分离，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形成岗位互相制约、互相监督机制。

财务人员应当恪守职业道德，坚守职业操守，保守公司财务机密，不得私自向外泄露公司财务数据。

所有财务人员要不断学习财经财税新规，提升业务能力，工作中出现问题及

时上报，不得私自处理重大财务事项。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公司可根据经营发展变化适时修订完善。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致：唐河县友兰实验高中、河南云成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6-26、项目名称：2026年唐河县友兰实验高中学校教学设备采购项目，我方保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 8 月 31 日

10.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长江东路6号1号楼5层23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18838128966

日期：_2026_年_8_月_31_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026/8/24 10:17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金根宝	3405041963****0235
胡怀荣	3201251963****363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六艺星空（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8281666X
上海赞阳进出口有限公司	755743523
上海千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1601782
嘉兴市天亿光电有限公司	35014827-5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3MA9LL3D83D

省份:

----------全部----------

查询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3MA9LL3D83D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芯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政府网站找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
信用中国微信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